

#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四期）项目八广佛路道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四期）项目八广佛路道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业主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地址：清城区东城街道澜水增强西大街4号 联系电话：0763-3929272 联系人：陈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四期）项目八广佛路道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备相应的资质和人员，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 2. 无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承接环境影





		响报告表编制、送审等相关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按合同约定。 2. 提供服务的地点。包括：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等。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34317.00元至36957.00元。 3. 计价标准：依据《国家计委、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规范环境影响咨询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计价格[2002]125号)标准,并结合市场价进行计算。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12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



		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总价包干。在项目获得生态环境局关于项目的环评批复意见后，服务单位提交符合规定的请款申请资料和正式发票，收到相关资料后十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p>

		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	--	--------------------

